

<<立案工作指导>>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立案工作指导>>

13位ISBN编号：9787510901812

10位ISBN编号：7510901812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苏泽林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11-01出版)

作者：苏泽林 著

页数：23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立案工作指导>>

内容概要

《立案工作指导（2010年第2辑·总第25辑）》是最高人民法院对全国各级法院立案庭进行指导、各级法院立案审判工作人员交流学习的刊物，文集通过“理论与实践探索”等栏目进一步探讨立案审判工作的新理念；通过“案件受理”、“诉讼管辖”、“申诉与申请再审疑案评析”等栏目进一步确立立案审判工作的新标准；通过统一法律适用，规范裁判标准，激发思想碰撞，深化理论探索，以期提高全国立案审判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

<<立案工作指导>>

书籍目录

立案审判动态全国部分省、市、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审查工作调研会综述法律法规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决定(2010年4月29日)中华人
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2010年8月28日)司法解释及最高人民法院规范性文件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
于改革和完善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2010年1月11日)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改
革和完善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制度的实施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财产刑执行问题的若干规定(2010年2
月10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铁路运输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10年3月3
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做好青海玉树地区抗震救灾和恢复重建期间审判工作切实维护灾区社会稳定的
通知(2010年4月19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切实维护学校、幼儿园及周边安全的
通知(2010年5月10日)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工作原则的若干意
见》的通知(2010年6月7日)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工作原则的若
干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工作的意见》的通知(2010年6月12日)附：最
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工作的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
供司法保障和服务的若干意见》的通知(2010年6月29日)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
变提供司法保障和服务的若干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推进人民陪审员工作的若干意
见》的通知(2010年6月29日)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推进人民陪审员工作的若干意见最高人
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2010年6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
理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利用外资处置不良债权案件涉及对外担保合同效力问题的通知(2010年7月1日)最
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的若干规定(2010年7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外商投资企业
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一)(2010年8月5日)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适用《关于审理铁路运输人身损害赔
偿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的几个问题《关于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供司法保障和
服务的若干意见》的理解与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外商投资企业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一)
》解读申诉与申请再审疑案评析关于涉及金融不良债权转让合同解除事由的认定与处理——中国华融
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与沈阳银盛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纠纷申请再审案合同法定解除权
的认定与处理——青岛嘉成织造有限公司与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路街道办事处北江路社区居民委员会房
屋买卖合同纠纷申请再审案论违约金性质及担保责任的认定——封开县金装河生黄金开采有限公司、
聂河生与广东国邦投资公司合同纠纷申请再审案的评析特许人对外民事责任承担问题探讨——北京西
单友谊集团与陈桂芹、高爽等242人及秦皇岛圣地置业有限公司、秦皇岛华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商品房
买卖合同、房屋产权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及侵权纠纷申请再审案理论与实践探索我国民事再审事由制度
嬗变与改革述评和谐社会视野下民事再审审查制度的改革与完善行政行为性质的相对性当前全国法院
涉诉信访形势及应对之策关于涉诉上访人员心态的调查报告——以江苏法院涉诉信访工作为视角论涉
诉信访工作机制的理性构建略论立案调解制度之构建经验交流加强立案信访窗口建设拓展司法便民服
务新路——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行专家、法律志愿者咨询服务工作制度

<<立案工作指导>>

章节摘录

版权页：10.再审法院的确定问题。

如何妥当确定再审法院，是否应当确立提审原则，何种情形下不得指令原审法院再审，如何理顺指定其他法院再审带来的程序混乱问题等。

11.受理通知书送达存在的问题，一是委托送达的周期比较长，至少在半个月以上；二是一部分当事人因电话、住址变更，无法联系和送达。

如果采用公告送达，则存在时间长和费用无人承担的问题。

只能对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的“应当自收到再审申请书之日起五日内将再审申请书副本发送对方当事人”作限缩解释，即此处的“发送”仅要求“正常发出”，不严格要求“送达”，如果按原裁判文书中的地址邮寄送达又被退回的，不影响案件审查。

裁定的送达也存在同样的问题，如何处理，目前没有更好的办法。

三、部分高级人民法院较好的做法1.江苏、浙江、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重心前移，降低案件数量。

江苏、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应对审判压力的主要做法是，尽力将案件压在基层，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一是严把立案关。

为尽力化解社会矛盾，减少法院办案压力，注重在信访窗口即做好当事人的息诉服判工作。

如对符合立案条件的再审申请，经初步审查认为原审裁判合法正确或原审裁判虽有一定瑕疵、但结果正确的案件，要求接访人员必须尽力做好判后答疑工作，促使当事人自愿放弃再审申请。

二是加大与当事人当面沟通力度。

尽可能听证，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侧重调解，提高审查质量。

案件审结后，由承办人负责直接送达，在送达时进行释明和判后答疑工作。

三是强化绩效考核。

如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中级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对本院各审判部门的回诉率、再申诉率进行考核，强化下级法院及各审判部门的责任感及审判质量。

2.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建立电子文本报送制度，加快办案节奏。

在各中级人民法院确定固定的联络员，由高院立案二庭的联络员每周将本周立案的申请再审案件清单发送到各中级人民法院联络员的邮箱，由各中级人民法院联络员搜集原审裁判文书、审理报告、合议庭笔录、其他重要材料的电子文本及原审承办人的联系方式，通过邮件系统发回到高院，然后逐个反馈到各办案人员。

这样，大大减轻了办案人员的文书制作压力，通过便捷的渠道掌握原审的核心证据材料，有很多案件不再需要调卷，加快了办案节奏。

<<立案工作指导>>

编辑推荐

《立案工作指导(2010年第2辑·总第25辑)》：中国审判指导丛书。

<<立案工作指导>>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